**关于在学生公寓开展“安全月”活动的通知**

**学生工作处[2016]65号**

各二级学院、弘德书院：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公寓安全建设，切实保障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教育引导广大学生提高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倡导绿色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营造良好的公寓环境，经研究，决定在学生公寓开展“安全月”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消除火灾隐患 共建安全宿舍

**二、组织单位**

主办：学生工作处（武装部）

承办：各二级学院、书院，大学生自律委员会

**三、活动时间**

2016年11月25—12月25日

**四、活动内容及要求**

**（一）“倡导绿色生活，共建平安社区”系列活动**

1、“创建无烟宿舍——从我做起”宣讲签名活动

承办单位：大学生自律委员会

时 间：11月25日

地 点：第二餐厅门前

2、组织“拒绝宿舍内吸烟，共建无烟宿舍”主题班会，发放倡议书

承办单位：各二级学院、书院，大学生自律委员会

时 间：2016年11月25—12月25日

方 式：由各二级学院、书院辅导员老师组织召开主题班会。大学生自律委员会将纸质版倡议书，分发至二级学院、书院，召开班会时分发至每一个专业班级。

**（二）公寓安全知识竞赛**

承办单位：计算机工程学院

时 间：11月26日—12月9日

活动内容：消防安全管理政策、法规、公共场所消防安全常识、逃生技巧、学生公寓管理规定等相关知识。具体活动要求另行通知。竞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望各二级学院、书院积极组织参加。

**（三）公寓安全隐患大排查**

承办单位：各二级学院、书院，公寓管理服务中心，大学生自律委员会

排查时间：11月25日—12月15日

检查内容及要求：

1、电器、明火类安全隐患。是否有热得快、电饭锅、电热杯、电热炉、酒精炉、酒精、易燃易爆品；私自接电、电线与铁质床体接触或引到被褥上、劣质插排(没有国家3C标志)、插排串联、插排上有覆盖物、宿舍内吸烟、人走不关闭用电器电源等现象。

2、疾病类安全隐患。学生中是否有容易导致昏厥或猝死等的疾病、患肺结核等传染性疾病、或其他问题容易引发焦虑症的学生。

3、行为类安全隐患。是否有行为异常的学生，是否有一楼宿舍逃生窗钥匙异常现象，是否有管制刀具等危险品。

4、考勤类安全隐患。是否有经常夜不归宿、让人冒名顶替在宿舍住宿、私自校外住宿、经常旷课在宿舍玩游戏的学生。

5、住宿安排大检查。主要检查外来人员在学生宿舍住宿及不按规定安排学生住宿情况。

各二级学院、书院要按照“心怀忧患，防微杜渐”的安全工作原则，先自查自纠，二级学院、书院分管学生工作负责人靠前指挥，辅导员老师对所辖学生公寓进行逐一安全隐患排查，并在纠正整改后由学生签字，二级学院、书院汇总自查情况并形成自查报告，经本单位分管学生工作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于12月15日前交公寓管理服务中心办公室（五号公寓 5181房间）。学校将集中组织进行拉网式大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在全校通报，对未能按标准完成的限期整改。

学校将根据各二级学院和书院自查情况、公寓管理服务中心及大学生自律委检查情况，评选表彰活动先进单位6个。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要充分认识到抓好公寓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周密布置，各位辅导员要切实履行班级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增强做好公寓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组织参与“安全月”相关活动，确保学生公寓的安全稳定。

（二）教育在先，预防为主。公寓安全工作要“教育在先、预防在前、群防群治”，各二级学院、书院要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充分发挥二级学院和书院学生会、自律委等学生组织的作用，防患于未然，促进我校学生公寓安全工作再上新的台阶。

（三）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各二级学院、书院要建立学生宿舍安全管理工作长效机制，不定期开展宿舍检查，将公寓安全贯彻于日常管理工作之中，着力提高学生宿舍的安全保障水平。公寓中心和大学生自律委员会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学生宿舍进行安全检查，检查结果在“学工在线”通报并在各公寓楼张贴。

学生工作处（武装部）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